

苏州纽威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苏州纽威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纽威股份

股票代码：603699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通泰（香港）有限公司

住所：香港湾仔轩尼诗道 139 号中国海外大厦 9 楼 C-E 室

通讯地址：江苏省苏州市高新区锦峰路 198 号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纽威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及通讯地址：江苏省苏州市高新区锦峰路 198 号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少

报告签署日期：2022 年 05 月 05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内部管理制度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苏州纽威阀门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苏州纽威阀门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本次权益变动需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批准,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提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录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信息.....	5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 5%以上发行在外股份的情况	6
三、关联关系情况.....	7
第二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8
一、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8
二、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减少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的计划	8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及具体情况.....	9
一、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9
二、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9
三、股份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10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是否存在任何权利限制的说明	13
五、本次权益变动股份存在权利限制的情况	13
六、本次权益变动是否存在其他安排.....	14
七、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审批情况.....	14
八、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4
第四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15
第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16
一、备查文件目录.....	17
二、查阅地点.....	17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	20

释义

除非上下文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书中具有以下含义：

本报告书	指	苏州纽威阀门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通泰（香港）有限公司、纽威集团有限公司
纽威股份、上市公司	指	苏州纽威阀门股份有限公司（603699）
通泰香港	指	通泰（香港）有限公司
纽威集团	指	纽威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苏州正和投资有限公司）
本次权益变动	指	通泰香港拟转让纽威股份14.02%股权 纽威集团拟转让纽威股份50.74%股权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15号准则》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信息

(一) 基本情况

1、通泰香港

公司名称	通泰（香港）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	香港湾仔轩尼诗道 139 号中国海外大厦 9 楼 C-E 室
通讯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高新区锦峰路 198 号
主要股东	纽威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
注册资本(万美元)	10
公司注册号	1365762
成立日期	2009 年 8 月 24 日
经营范围	数控机床、数控系统及伺服装置的产品销售、市场开发、维护 客户关系、提供相关客户服务，建立营销网络等。

2、纽威集团

公司名称	纽威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及通讯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高新区锦峰路 198 号
主要股东	王保庆持股 25%、陆斌持股 25%、程章文持股 25%、席超持股 25%
注册资本(万人民币)	5,000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5608240563P
成立日期	1996 年 9 月 17 日
经营范围	机电产品设计、研究、开发；销售：塑料粒子、塑料制品、非 危险化工产品；金属材料（贵金属除外）、建筑材料、铁矿石、

	铁矿砂、日用百货批发零售；自动化装备、大型自动化系统与生产线的开发、制造、工程安装；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房产中介服务；投资及投资管理；资产管理；财务信息咨询；（以下经营项目限分支机构经营）提供住宿服务；餐饮服务；会务服务、洗衣服务；健身服务；食品销售；零售：卷烟、雪茄烟；停车场管理；酒店管理；广告制作、发布；物业管理、经济信息咨询（金融信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二）主要负责人情况

1、通泰香港

通泰香港的董事为王保庆先生、陆斌先生、程章文先生、席超先生，其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职务
王保庆	男	中国	苏州	否	董事
陆斌	男	中国	苏州	否	董事
程章文	男	中国	苏州	否	董事
席超	男	中国	苏州	否	董事

2、纽威集团

纽威集团的法定代表人为王保庆，其基本情况见上述通泰香港董事情况表。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 5%以上发行在外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三、关联关系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与本次通过协议转让股份的受让方之间存在关联关系。

通泰香港为纽威股份控股股东纽威集团全资子公司，纽威集团的共同实际控制人为王保庆先生、陆斌先生、程章文先生、席超先生，且四人具有一致行动人关系。

本次股份转让系同一实际控制人下的股份转让。

第二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将所持纽威股份的部分股份协议转让给王保庆、陆斌、程章文、席超，系对纽威股份股权结构进行调整，满足纽威股份未来发展的需要。

二、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减少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的计划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十二个月内无增加或继续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的计划。若信息披露义务人发生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相应的报告义务。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及具体情况

一、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拥有权益的数量和比例

本次权益变动前，通泰香港直接持有纽威股份 A 股无限售流通普通股 105,002,688 股，占纽威股份总股本的 14.02%。纽威集团直接持有纽威股份 A 股无限售流通普通股 395,060,000 股，占纽威股份总股本的 52.74%。

（二）本次权益变动后拥有权益的数量和比例

本次权益变动后，通泰香港将不再持有纽威股份 A 股无限售流通普通股，不再作为纽威股份持股 5%以上的大股东；纽威集团将直接持有 14,981,240 股纽威股份 A 股无限售流通普通股，占纽威股份总股本的 2.00%，王保庆、陆斌、程章文、席超为一致行动人，通过直接和间接方式合计持有公司 66.92%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三）本次权益变动前后的股权控制关系

本次权益变动系同一实际控制人下的股份转让，不会导致纽威股份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二、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本次权益变动通过协议转让方式进行。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纽威股份持股比例：

股东名称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后	
	持股总数（股）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股）	持股比例（%）
通泰香港	105,002,688	14.02	0	0.00
纽威集团	395,060,000	52.74	14,981,240	2.00

三、股份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王保庆、陆斌、程章文、席超与通泰（香港）有限公司、纽威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苏州纽威阀门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

2022年3月16日，通泰香港、纽威集团与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王保庆先生、陆斌先生、程章文先生、席超先生签署了《王保庆、陆斌、程章文、席超与纽威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苏州纽威阀门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

2022年5月5日通泰香港、纽威集团、王保庆先生、陆斌先生、程章文先生、席超先生在平等自愿的前提下，协商一致签订了《王保庆、陆斌、程章文、席超与通泰（香港）有限公司、纽威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苏州纽威阀门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充协议”），对标的股票的转让单价、数量进行修订，补充协议的主要内容如下：

1. 当事人

受让方（以下简称“甲方”）：王保庆，陆斌，程章文，席超；

转让方（以下简称“乙方”）：通泰（香港）有限公司，纽威集团有限公司。

2. 协议签署时间

2022年5月5日

3. 转让标的

补充协议项下转让标的为乙方合法持有的纽威股份（代码：603699）【325,081,448.00】股无限售流通股股票（以下简称“标的股票”），上述股票占纽威股份总股本的【43.40%】。其中，通泰香港拟转让 81,308,012 股给王保庆，占通泰香港持有纽威股份比例 77.43%，占纽威股份总股本的 10.85%；通泰香港拟转让 23,694,676 股给陆斌，占通泰香港持有纽威股份比例 22.57%，占纽威股份总股本的 3.16%；纽威集团拟转让 57,204,136 股给陆斌，占纽威集团持有纽威股份比例 14.48%，占纽威股份总股本的 7.64%；纽威集团拟转让 81,485,312 股给程章文，占纽威集团持有纽威股份比例 20.63%，占纽威股份总股本的 10.88%；纽威集团拟转让 81,389,312 股给席超，占纽威集团持有纽威股份比例 20.60%，

占纽威股份总股本的 10.87%;

甲乙双方一致同意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转让标的股票。

4. 股份转让价款

标的股票转让价格为补充协议签署日前一交易日标的股票收盘价的 90%，具体价格为 6.82 元/股。

交易总价=甲乙双方实际依据本协议以协议转让方式交易的标的股票数量×转让单价，具体的股票数量为 325,081,448.00 股，具体的交易总价为人民币 2,217,055,475.36 元。其中，王保庆支付给通泰香港的价款总额为人民币 554,520,641.84 元；陆斌支付给通泰香港的价款总额为人民币 161,597,690.32 元，陆斌支付给纽威集团的价款总额为人民币 390,132,207.52 元；程章文支付给纽威集团的价款总额为人民币 555,729,827.84 元；席超支付给纽威集团的价款总额为人民币 555,075,107.84 元。

5. 支付安排

受让方应在本次标的股份协议转让过户登记手续办理完毕之日起 36 个月内向转让方支付完毕对应的全部股份转让价款。履行本协议及办理股份变更登记手续过程中发生的各项税费，由各转让方和个受让方根据有关规定各自承担。

6. 过渡期安排

自协议签署之日起，至标的股票全部交易过户至甲方证券账户之日止，为过渡期间。

过渡期间，乙方应按照善良管理人的标准行使上市公司股东的权利，不会亦不得进行损害甲方、上市公司、上市公司其他股东、上市公司债权人的重大利益行为。过渡期内产生的上市公司可分配收益中归属于标的股份持有者的收益归转让方所有。过渡期间纽威股份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事项，则标的股份数应作相应调整。

7. 协议生效时间及生效条件

协议自甲乙双方签章后生效。

（二）《王保庆、陆斌、程章文、席超与纽威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苏州纽威阀门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

2022 年 5 月 5 日，纽威集团、王保庆先生、陆斌先生、程章文先生、席超先生在平等自愿的前提下，协商一致签订了《王保庆、陆斌、程章文、席超与纽威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苏州纽威阀门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 当事人

受让方(以下简称“甲方”)：王保庆，陆斌，程章文，席超；

转让方(以下简称“乙方”)：纽威集团有限公司。

2. 协议签署时间

2022 年 5 月 5 日

3. 转让标的

乙方拟向王保庆先生、陆斌先生、程章文先生、席超先生各转让纽威股份（证券代码：603699）40,000,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股票（以下简称“标的股票”），四人受让合计 160,000,000 股，占纽威股份总股本的 21.36%。

甲乙双方一致同意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转让标的股票。

4. 股份转让价款

标的股票转让价格为补充协议签署日前一交易日标的股票收盘价的 90%，具体价格为 6.82 元/股。

交易总价=甲乙双方实际依据本协议以协议转让方式交易的标的股票数量×转让单价，具体的股票数量为 160,000,000.00 股，具体的交易总价为人民币 1,091,200,000.00 元。其中，王保庆支付给纽威集团的价款总额为人民币 272,800,000.00 元；陆斌支付给纽威集团的价款总额为人民币 272,800,000.00 元；程章文支付给纽威集团的价款总额为人民币 272,800,000.00 元；席超支付给纽威集团的价款总额为人民币 272,800,000.00 元。

5. 支付安排

受让方应在本次标的股份协议转让过户登记手续办理完毕之日起 36 个月内向转让方支付完毕对应的全部股份转让价款。履行本协议及办理股份变更登记手续过程中发生的各项税费，由各转让方和个受让方根据有关规定各自承担。

6. 过渡期安排

自协议签署之日起，至标的股票全部交易过户至甲方证券账户之日止，为过渡期间。

过渡期间，乙方应按照善良管理人的标准行使上市公司股东的权利，不会亦不得进行损害甲方、上市公司、上市公司其他股东、上市公司债权人的重大利益行为。过渡期内产生的上市公司可分配收益中归属于标的股份持有者的收益归转让方所有。过渡期间纽威股份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事项，则标的股份数应作相应调整。

7. 协议生效时间及生效条件

协议自甲乙双方签章后生效。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是否存在任何权利限制的说明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纽威股份的股份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质押股份数量 (股)	质押股份数量占 直接持股比例	质押股份数量占纽 威股份总股本比例
纽威集团	395,060,000	141,680,000	35.86%	18.91%

五、本次权益变动股份存在权利限制的情况

通泰香港、纽威集团本次权益变动所涉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的情况。

六、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存在其他安排

本次权益变动不存在附加条件，不存在补充协议。协议双方就股份表决权的行使、转让方在纽威股份中拥有权益的其余股份均不存在其他安排。

七、 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审批情况

本次股份转让需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合规确认意见书，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过户登记手续。

八、 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系同一实际控制人下的股份转让。本次权益变动后，通泰香港不再作为公司持股 5%以上的大股东，纽威集团为公司持股 5%以上大股东，王保庆、陆斌、程章文、席超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本次股份转让对公司的人员、资产、财务、业务、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不产生影响。

第四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起前 6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大宗交易、集中竞价交易及协议转让交易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如下：

交易时间	交易方式	股票种类	交易数量(股)	价格区间(元/股)
2021 年 12 月	-	-	-	-
2022 年 1 月	集中竞价	A 股非限售流通股	2,267,201.00	9.6-12.14
2022 年 2 月	集中竞价	A 股非限售流通股	5,193,806.00	9.6-11.81
2022 年 3 月				
2022 年 4 月				
2022 年 5 月				
合计			7,461,007.00	-

第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一、除本报告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六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目录

- 1、信息披露义务人公司注册证书（复印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商业登记证（复印件）；
- 3、信息披露义务人工商营业执照（复印件）；
- 4、信息披露义务人公司董事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
- 5、信息披露义务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
- 6、《王保庆、陆斌、程章文、席超与通泰（香港）有限公司、纽威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苏州纽威阀门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
- 7、《王保庆、陆斌、程章文、席超与通泰（香港）有限公司、纽威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苏州纽威阀门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
- 8、《王保庆、陆斌、程章文、席超与纽威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苏州纽威阀门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

二、查阅地点

上述备查文件备查阅地点：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讯地址。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公司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For and on behalf of
WORLD TIME (H.K.) LIMITED
通泰(香港)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通泰（香港）有限公司

.....
Authorized Signature(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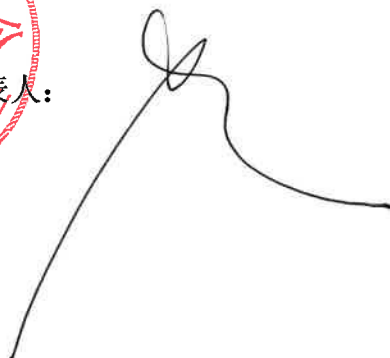
董事/授权代表：



信息披露义务人：纽威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日期：2022年 5 月 5 日

(本页无正文，为《苏州纽威阀门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一）》之
签章页)

For and on behalf of
WORLD TIME (H.K.) LIMITED
通泰(香港)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通泰（香港）有限公司
.....
Authorized Signature(s)

董事/授权代表：



信息披露义务人：纽威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日期：2022年 5 月 5 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苏州纽威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江苏省苏州市
股票简称	纽威股份	股票代码	603699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通泰（香港）有限公司 纽威集团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讯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高新区锦峰路 198 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通泰香港直接持股数量： <u>105,002,688 股</u> 持股比例： <u>14.02%</u> 纽威集团直接持股数量： <u>395,060,000 股</u> 持股比例： <u>52.74%</u>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通泰香港变动数量 协议转让变动数量： <u>105,002,688 股</u> 变动比例： <u>14.02%</u> 通泰香港变动后数量 持股数量： <u>0 股</u> 持股比例： <u>0.00%</u> 纽威集团变动数量 协议转让变动数量： <u>380,078,760.00 股</u> 变动比例： <u>50.74%</u> 纽威集团变动后数量 持股数量： <u>14,981,240.00 股</u> 持股比例： <u>2.00%</u>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减持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 否 ☒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 否 ☒ （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 否 ☒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 否 ☐ 不适用 ☒

填表说明：

- 1、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是或否”填写核对情况，选择“否”的，必须在栏目中加备注予以说明；
- 2、不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无”填写核对情况；
- 3、需要加注说明的，可在栏目中注明并填写；
- 4、信息披露义务人包括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多人的，可以推选其中一人作为指定代表以共同名义制作并报送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页无正文，为《苏州纽威阀门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一）》附表之签字页)

For and on behalf of
WORLD TIME (H.K.) LIMITED
通泰(香港)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通泰（香港）有限公司

.....
Authorized Signature(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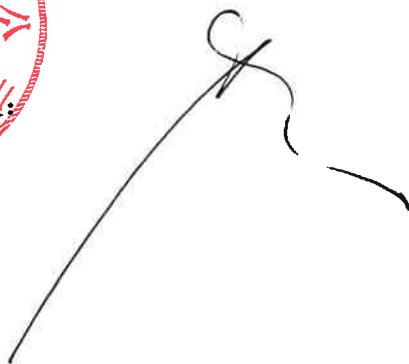
董事/授权代表：



信息披露义务人：纽威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2022年 5 月 5 日